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项目名称	机关服务			项目金额	168,310,080.04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A)	全年预算数(B)	全年执行数(C)	分值	执行率(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995,000.00	168,310,080.04	167,265,986.62	10	99.38%	9.9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995,000.00	168,310,080.04	167,265,960.62	—	99.38%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26.00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硬件配套，持续优化机关食堂管理水平；持续优化配套设施建设，统筹推进在管物业管理；注重节能宣传；强化安全保卫水平，全力保障区机关安全有序运转；全面提升会务及政务保障水平。				完成了干部职工就餐的食材采购，为干部职工提供了营养美味、健康的菜品和良好就餐环境，做好了后勤保障工作。实现了大楼物业管理市场化、精细化，营造了安全、舒适、文明、和谐的工作和生活环境。有效保障完成区委、区政府的公务、会议接待任务。推进节能改造，落实节能措施，通过宣传，提升公共机构工作人员节能环保意识。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组织开展节能宣传工作	2次/年	2次/年	5	5		
			全年服务就餐人次	约115万人次	119万人次	5	5		
			服务参会人次	约63500人次/年	77116人次/年	5	5		
		质量指标	建筑物日常维修保养	建筑物本体完好率98%以上、室外场地、道路完好率98%以上	98%	4	4		
			设备设施的管养与维护	物业零修、急修及时率98%以上，维修合格率100%	100%	4	4		
			组织开展节能宣传工作	确保宣传范围覆盖所有公共机构	100%	4	4		
		时效指标	客服、保洁、绿化人员工作时效	8小时工作并提供日常和节假日加班	100%	4	4		
			安保、工程人员工作时效	全年24小时提供服务	100%	5	5		
			工作餐就餐服务	全年365天	100%	4	4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年度预算指标	预算内支出，不超支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节能减排	减少区委区政府大楼中央空调能耗	减少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机构节能减排工作示范作用	节能常识问卷调查准确率上升10%	10%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对生态保护作用	减少能源资源消耗，减少污水、垃圾排放	减少	5	5		
		可持续影响	节能减排工作对公共机构办公场所的影响	通过每月定期对区府办公楼办公场所用水设备检查下班后关闭情况及每月用水量分析进行判定	有效	5	5		
			满意度指标	职工用餐满意度	职工用餐满意度调查评分为80分以上	90.11	10	10	
				物业服务满意度	物业服务满意度调查评分85分以上	88.67	5	5	
			节能减排工作满意度	节能减排工作满意度调查评分85分以上	88.05	5	5		
	绩效指标总分							99.94	—
	项目评分总计							99.94	—

填报说明：

- 1.请根据年初设定绩效指标填写“三级指标”、“年度指标值”单元格内容。加\*号的为必填项。
- 2.三级指标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删增行。
- 3.【得分】要小于等于同一行的【分值】。
- 4.三级指标的分值加总要等于其一级指标的分值。
- 5.以上表格除“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可根据需要进行删增行外，其他格式及单元格设定公式不允许修改。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项目名称	委托驻区单位项目经费			项目金额	240,00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A)	全年预算数(B)	全年执行数(C)	分值	执行率(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40,000.00	112,691.22	10	46.95%	4.7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40,000.00	112,691.22	—	46.95%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使委托驻区单位食堂能够正常提供用餐服务及就业岗位，确保食堂正常运转。			保障委托驻区单位食堂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提供委托驻区单位食堂正常供餐服务人次	≥35人	35人	15	15	
		质量指标	卫生及营养标准	达到市区餐饮卫生监督部门相关标准要求	达标	15	15	
		时效指标	提供食堂正常供餐服务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年度预算指标值	预算内支出，不超支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就业岗位	2个	2个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用餐满意度	≥95%	95%	20	20	
	绩效指标总分							94.70
项目评分总计							94.70	

填报说明：

- 1.请根据年初设定绩效指标填写“三级指标”、“年度指标值”单元格内容。加\*号的为必填项。
- 2.三级指标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删增行。
- 3.【得分】要小于等于同一行的【分值】。
- 4.三级指标的分值加总要等于其一级指标的分值。
- 5.以上表格除“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可根据需要进行删增行外，其他格式及单元格设定公式不允许修改。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项目名称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机关服务			项目金额	3,440,522.96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A)	全年预算数(B)	全年执行数(C)	分值	执行率(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440,522.96	3,440,522.96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3,440,522.96	3,440,522.96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原国检实验楼有序运转。			增加安保、工程人员，有效保障原国检实验楼有序运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管理范围	1处	1处	10	10	
		质量指标	建筑物、维修维护工作	建筑物完好率98%以上，维修维护合格率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安保、工程人员	全年24小时提供服务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年度预算指标值	预算内支出，不超支	20	2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原国检实验楼办公环境舒适度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100%	20	20	
	绩效指标总分							100.00
项目评分总计							100.00	

填报说明：

- 1.请根据年初设定绩效指标填写“三级指标”、“年度指标值”单元格内容。加\*号的为必填项。
- 2.三级指标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删增行。
- 3.【得分】要小于等于同一行的【分值】。
- 4.三级指标的分值加总要等于其一级指标的分值。
- 5.以上表格除“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可根据需要进行删增行外，其他格式及单元格设定公式不允许修改。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项目名称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项目金额	976,011.20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A)	全年预算数(B)	全年执行数(C)	分值	执行率(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976,011.20	976,011.2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976,011.20	976,011.2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工作人员、防疫物资后勤保障工作。			提供了疫情防控期疫苗接种点消暑饮品、食品、慰问品保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疫情防控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疫情防控工作落实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疫情防控工作落实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年度指标值	预算内支出，不超支	20	2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区疫情防控后勤工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疫情防控一线工作人员满意度	100%	100%	20	20		
绩效指标总分							100.00	—
项目评分总计							100.00	

填报说明：

- 1.请根据年初设定绩效指标填写“三级指标”、“年度指标值”单元格内容。加\*号的为必填项。
- 2.三级指标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删增行。
- 3.【得分】要小于等于同一行的【分值】。
- 4.三级指标的分值加总要等于其一级指标的分值。
- 5.以上表格除“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可根据需要进行删增行外，其他格式及单元格设定公式不允许修改。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项目名称	绩效评估结果运用			项目金额	3,051,973.60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A)	全年预算数(B)	全年执行数(C)	分值	执行率(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051,973.60	3,051,973.6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3,051,973.60	3,051,973.6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文件要求，及时足额发放绩效基本部分及目标部分。			已按时足额发放绩效基本部分及目标部分。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在编人员绩效考核基本奖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在编人员政府绩效评估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退休人员绩效评估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经费发放合规性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年度指标值	预算内支出，不超支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提升绩效管理	持续上升	持续上升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单位满意度	≥95%	100%	20	20	
绩效指标总分						100.00		
项目评分总计						100.00		

填报说明：

- 1.请根据年初设定绩效指标填写“三级指标”、“年度指标值”单元格内容。加\*号的为必填项。
- 2.三级指标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删增行。
- 3.【得分】要小于等于同一行的【分值】。
- 4.三级指标的分值加总要等于其一级指标的分值。
- 5.以上表格除“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可根据需要进行删增行外，其他格式及单元格设定公式不允许修改。